

# 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用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

根据《保险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（银保监会令 2018 年第 2 号），现对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聘用会计师事务所事项进行披露：

依照《国有金融企业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（财金〔2020〕6 号）精神，经执行相关采购流程，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中标人。

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、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聘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。

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 1 月 21 日